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以邮件方式等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由公司董事长李军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第三次分配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的需要,根据《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部分预留份额进行第三次分配,由不超过 260 名符合条件的参与对象认购剩余预留份额 765.11 万份(本次参与对象不含董监高人员),对应 765.11 万股,最终参与对象名单、人数及最终份额分配情况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

披露的《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第三次分配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董事刘阳女士作为关联董事 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4日